

证券代码：601005
债券代码：122059

股票简称：*ST 重钢
债券简称：重债暂停

公告编号：2017-049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上午 10:00—11: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回答。现将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刘大卫先生、副董事长涂德令先生、董事会秘书游晓安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代表、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律师代表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在本次会议上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规定时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答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1. 请问什么时候可以复牌？

回答：公司将在召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后，向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请届时详见有关公告。

2. 重大重组是成功了还是失败了，失败后还会再重组吗？

回答：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5月2日决定终止本次重组。公司已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来公司是否涉及重组事项，请投资者以公告为准。

3. 公司有退市的后续计划吗？

回答：若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最终确认为负数，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暂停上市。公司已经在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提高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争取不触及暂停上市的条件。但公司最终能否于本年度实现盈利受多种因素影响，难以准确预测，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合理投资。

目前钢铁市场整体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未来公司将以做优做强钢铁主业、质量成本领先、产品差异化为核心，以加强经营管控水平、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创造经济效益为经营目标，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的生产经营和竞争能力，确保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公司将通过以下途径改善公司的经营：1、通过改善资本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为扭亏脱困创造有利条件。2、全方位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对标行业先进企业，找准差距，分析原因，对症下药，力争产品综合成本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以下，并尽快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在西南地区具备绝对的成本优势。3、结合公司现实情况，进一步推动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加强风险防控，降低各类风险。4、全面提升劳动生产率，通过信息化、智能化改造，精简管理及辅助岗位，力争劳动生产率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以上。5、积极实施产品结构调整。抓住区域市场竞争优势，快速恢复建材生产，做好系统填平补齐，扩大区域市场占有率，提升产品竞争力。6、深化市场化改革，建立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适应市场要求、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形成适应市场竞争、权责明确、管理科学、资源高效利用，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竞争主体。

4. 为什么债权人不同意重组方案，政府和重钢集团还会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吗？

回答：本次拟置出钢铁资产涉及债务规模大，债权人众多，涉诉债务情况复杂，且根据合同法规定，债务转移需要事先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经多次沟通，公司未能与主要债权人就上述重组方案达成一致。重庆国资委作为公司实际控制

人将继续支持公司做优做强钢铁主业、改善公司资产质量，重钢集团也将继续在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治理结构方面为公司提供最大的帮助。

5. 重庆来去源申请重庆钢铁重整，法院受理了没有，什么时候可以决定是否展开重整程序？

回答：法院在依法审查重整申请，公司将及时通过公告的形式披露重整进展情况，敬请留意公司后续公告。

6. 听说公司已被债权人申请债务重整，公司是不是要破产？我们中小股东的利益如何保障？

回答：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法院对该申请正在进行受理审查，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审查进展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受理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法院将指定管理人，债权人将依法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管理人将在规定期限内制定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公司债权人根据经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获得清偿。如果重整计划草案不能获得法院裁定批准，法院将裁定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并宣告公司破产清算。如果公司进入重整程序，管理层将积极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做好重整相关工作，重整中如涉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也将积极听取中小股东建议，并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方式保证中小股东有效行使自身权利。如果重整成功，公司将避免破产清算，从而能够最大程度保障中小股东利益。如果法院不予受理重整申请，公司也将积极与债权人达成债务和解，同时在生产经营方面通过降本增效，完善内控，产品结构调整等措施改善经营，避免公司暂停上市，保护中小投资人利益。

7. 所谓债务重整与破产清算有什么区别？

回答：重整程序以挽救债务人企业，保留债务人法人主体资格和恢复持续盈利能力为目标，重整中公司将在法院的主导下与债权人进行债务重组，重整成功后企业的主体资格仍将存续；而破产清算程序将在破产财产向债权人分配完毕后注销企业法人资格，目前公司已经资不抵债，清算情况下股东持有的股权价值将为0。因此，与破产清算相比，重整程序对于现阶段的公司能够起到保护和挽救的作用，也能够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8. 钢铁行业未来的发展怎样？

回答：2016 年伴随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三去一降一补”政策的稳步推进，国内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钢材价格呈现回升态势，钢铁企业经营状况较上年明显好转。2017 年一季度，我国钢铁行业的许多上市公司也实现了盈利或业务复苏。随着供给侧改革的进一步深化，我国钢铁行业或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9. 终止重组后，公司如何维持股价稳定？

回答：公司股价走势受二级市场多种因素影响，故公司无法对股票价格做出相关的预测，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公司将专注经营发展工作，提升可持续的生产经营和竞争能力，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

10. 重庆钢铁具备哪些区域性竞争优势？

回答：公司环保搬迁后形成了热卷年产能 310 万吨、中厚板 250 万吨、建材 140 万吨的产品生产能力。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5 年西南地区（云贵川渝）钢材产量 6272 万吨，占全国的 5.6%，钢材消费约 8750 万吨，西南地区钢材呈净流入状态。区域竞争优势主要包括：一是公司环保搬迁后技术、工艺、装备优势明显，整体效能将逐步显现。二是钢铁产业链延伸起步迅速，以大股东重钢集团为主导的重庆钢结构公司，不断壮大绿色建筑钢结构产业，拉动钢材需求，提振传统钢材产品。三是公司与韩国浦项合资合作，冷轧镀锌项目稳步推进，引进先进技术管理，引领产品升级换代，发展后劲充足。

11. 后期与属地政府对老地块收益返还的协商进展如何？

回答：公司原旧址土地使用权属于重钢集团所有，重钢集团已按相关协议的约定收取了土地转让收入，该收入已全部用于环保搬迁工程建设，并于 2013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注入上市公司。

12. 重钢除了债务重整外，是否还有其他好方式可自救？

回答：从已完成重整的上市公司案例来看，重整能够有效解决上市公司的债务危机和经营困境，相信对于化解重庆钢铁目前面临的问题将提供有力的支持和

帮助。但目前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仍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在积极配合法院进行受理审查的同时，也正与有关各方协商妥善的解决办法，努力达成债务和解方案，同时在生产经营方面通过降本增效，完善内控，产品结构改革等措施提高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

13. 为什么连续两年亏损？有那些教训？

回答：至 2015 年，钢铁行业跌入低谷，出现行业性亏损，2016 年末开始复苏，加之，公司举债搬迁债务负担、财务负担沉重，产品结构不合理、生产成本高等原因造成亏损。但公司管理层一直通过各方面努力，狠抓减亏控亏工作，随着各项扭亏脱困措施的实施和逐步见效，亏损下降，生产经营呈现向好态势。

14. 公司对钢铁业务如何定位？

通过调整产线结构，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重庆及其周边市场、沿长江市场，通过与韩国浦项合作建设冷轧镀锌项目，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以生产汽车用钢、结构用钢和建筑用钢为主。到 2020 年，力争公司产品在本地区市场销售占比达 80%以上。

15. 为什么港股不用停牌？

因为两地监管规则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两地交易所的监管规则进行停复牌。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与公司的投资者说明会，由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时间有限，公司对于本次说明会投资者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表示遗憾。在此，公司对于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6 日